支付孩子抚养费的义务,与是否拥有孩子的亲权以及是否与孩子共同生活没有直接的关系。孩子的父母有抚养孩子的义务,所以在离婚以后,可以向前夫也就是孩子的父亲索取孩子的抚养费。

如果可以和前夫协商的话,首先最好和前夫协商来决定抚养费的分担,支付的方法等细节。 在这种情况下,即使只是口头上的决定也是有束缚效果的。但是为了确保日后协商结果产生 争议,最好还是能做成资料双方签字保存。为了防止发生不履行义务的情况,最好把签署的 文件拿到公证处公证,这样就会更保护抚养孩子一方的利益。

如果关于抚养费的分担不能通过协商得到满意的结果,可以向前夫居住的所在地管辖的家庭裁判所提出关于支付抚养费的调停。

家庭裁判所会根据前夫的生活情况,社会地位,以及双方的资产和收入,房租,住房贷款等生活上的支出情况,并考虑孩子的人数和年龄,来决定具体的抚养费的分担金额。

在这种情况下,提起调停的一方以及另一方都要提交相关的资料。比如:工资单,如果是自营业者就是确定申告书等。所以在提出调停的时候最好能事前准备。

家庭裁判所对抚养费的调停一般有2种处理办法。

- 1,根据民法877条以及880,家审法9条1项,拥有孩子亲权者并抚养孩子的一方作为孩子法定代理人可以行使孩子自身的请求抚养费的权利。
- 2, 根据民法 766 条, 家审法 9 条 1 项乙类 4 号, 抚养孩子一方根据监护孩子, 可以申请监护费用。

无论是哪一种情况,内容上没有根本的改变。第一种情况是考虑到权利的主体是还没有成熟的孩子,确保孩子自身的生活费。第二种情况是,抚养孩子所需要的抚养费。

但是第二种情况时,孩子的年龄是有限定的。孩子必须是未成年。

所以孩子在读书,或者已经到了成人的年纪,孩子自己可以主张抚养费的请求权利。

对于过往的抚养费的请求,在从抚养孩子的时间也就是开始期,或者是,过去全额抚养费的 分担请求有以下几个问题。

- 根据审判例界定了抚养孩子的开始时间。
 孩子自身请求抚养费的情况下,抚养费是从请求时开始计算。
- 2, 抚养权利者一方请求抚养费分担,需要向法院提交开始抚养孩子时间的证明来计算抚养费 分担的金额。

无论是什么情况,家庭裁判所都是根据父母双方的资产,收入,生活状态,孩子的人数和年龄等各个方面的因素来决定父母分担抚养费的金额。

所以如果因为抚养孩子而造成了欠款,在调停的时候,会让前夫来偿还分担欠款的部分的抚 养费,以及以后抚养费的分担金额。